2018届毕业生解除违纪处分材料清单

1. 《浙江财经大学东方学院解除违纪处分申请表》
2. 学生本人书面申请
3. 学生本人思想汇报
4. 学生所在班级民主评议记录及意见（所在班级80%以上同学签字同意）
5. 学生原处分决定文件复印件
6. 处分后学生成绩单及德育成绩
7. 荣誉证书原件及复印件